

主动公开

# 佛山市顺德区科学技术局文件

---

## 佛山市顺德区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开展 广东省 2019 年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创新型 企业试点、创新型企业评价（认定）的通知

各镇（街道）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佛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 2019 年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创新型企业试点、创新型企业评价（认定）的通知》（佛科函〔2019〕245 号）文件精神，现在开始受理 2019 年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创新型企业试点及创新型企业评价（认定）的申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要求

申报条件、申报程序和申报材料以《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2019年高新技术产品认定的通知》、《关于2019年组织开展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的通知》和《关于2019年组织开展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评价(认定)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为准，详见附件。

## 二、申报程序

### (一) 申报高新技术产品认定。

申报工作采用“纸质材料+电子文件报送”的方式进行：

#### 1. 纸质材料。

各申报单位可上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网站（<http://www.gdhte.cn>）或到顺德经济网本通知的附件栏下载有关表格填报，并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及附件材料，每个产品的《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申请表》（下称《申请表》）及证明材料需单独胶装成册，并在封面上标注“产品名称”、“申报单位名称”、“企业所在地（佛山市顺德区）”、“申报技术领域（按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一级目录）”。

#### 2. 电子文件。

(1) 申报单位电子文件包括：《申请表》（word 文档）和《申报单位2019年高新技术产品汇总表》（excel 文档），电子版无需盖章扫描。

(2) 《申请表》，每一件产品填写一份，上传电子版文件名命名格式“单位全称+产品名称”。

(3)《申报单位 2019 年高新技术产品汇总表》要求将本单位申报的所有产品按要求汇总（申报数量为单项也需填写）。

(4) 填写请注意检查公司名称和产品名称。

(二) 申报创新型企业试点、创新型企业评价（认定）。

各申报单位按照《关于 2019 年组织开展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的通知》及《关于 2019 年组织开展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评价(认定)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填写申报书及附件资料，同时报送申请表的 word 文档电子版（附件佐证材料不需提供电子版）。

### 三、受理时间及地址

(一)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

各申报单位将申报材料统一用 A4 纸打印并装订成册，签名加盖公章后一式 2 份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前报送至各镇（街道）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各镇街经科局负责汇总后于 9 月 27 日前报送至顺德区高新技术企业协会（顺德区大良街道近良路名汇大厦六楼），电子版申报材料发送到指定邮箱（sdgp2019@163.com）。

(二) 创新型企业试点、创新型企业评价（认定）。

各申报单位将申报材料统一用 A4 纸打印并装订成册，签名加盖公章后连同电子版于 9 月 27 日前报送至区科技局科技发展科（顺德区大良德民路 3 号行政大楼西五楼，电子版可发至 513870821@qq.com）。

### 四、联系方式

(一) 各镇街经科局（受理高新技术产品申报）

大良经科局，联系人：卢嘉文，电话：29938246  
容桂经科局，联系人：吴太伟，电话：29213937  
伦教经科局，联系人：黄继铭，电话：27720001  
北滘经科局，联系人：程颖诗，电话：26335932  
陈村经科局，联系人：樊文汇，电话：23833358  
乐从经科局，联系人：陈浩铭，电话：28331210  
勒流经科局，联系人：余泳樑，电话：25566279  
龙江经科局，联系人：林培联，电话：23366244  
杏坛经科局，联系人：何桂卿，电话：27388257  
均安经科局，联系人：王宝欣，电话：25518319

（二）区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联系人：彭嘉茵、刘烨，电话：22809221、22809229

（三）区科学技术局

联系人：何启伦（高新技术产品），电话：22830363

周广财（创新型企业），电话：22830316

附件：1.佛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 2019 年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创新型企业试点、创新型企业评价(认定)的通知

2.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 2019 年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工作的通知

3.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申请表及相关附件
4. 关于 2019 年组织开展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的通知
5. 关于 2019 年组织开展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评价(认定)工作的通知
6. 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创新型企业评价（认定）申报书及相关附件

佛山市顺德区科学技术局  
2019年8月29日

